



爱情的春天

[法] 柯莱特·达夫纳 著
陈筱卿 译

47.135
2-C224

882051



爱情的春天

[法] 柯莱特·达夫纳 著
陈筱脚 译



10036132

中国文联出版社

(京)新登字172号

爱情的春天

[法]阿莱特·达夫纳著

陈筱卿 译

*

中国文联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

中国文联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3.5印张 289千字

1991年12月第1版 1991年1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6,000册

*

ISBN 7-5059-1527-4/I·1043 定价: 6.15元

查特利

1

伦敦 1586年

身著黑丝绒服、足蹬高级皮鞋的年轻姑娘没去理会夜晚的人声虫鸣，默不作声，脚不踉跄地穿过大院。微风夹着忍冬的清香，轻拂着她的面庞；小花园里传来阵阵蛙鸣。不远处，红砖高墙背后，混浊的河水舔蚀着白厅的面墙。河水淙淙，一只黄莺在歌唱。

走到一扇小门前，姑娘止步，间断地敲了三下。门开处，出来一位高大魁梧的男仆。姑娘对他低语数句，钻进屋内，接过男仆递给她的烛盘，上了一道窄楼梯。二楼上，两名身穿紧身褙的卫兵骑坐在椅子上，在掷骰子。其中的一个站起身来，认出来人之后，赶忙撩起帘子，现出一坐阔大走廊。走廊没有装饰，只是精心打蜡的镶嵌地板在蜡烛跳动的光亮下，显得有几分生气。

走廊尽头，站着一个人，五短身材，穿着一身灰衣服，像只老鼠似地踩着碎步，迎了上来，不声不响地向年轻姑娘施了一礼，随即转过身去，从腰上挂着的一串钥匙上取了一把，插进锁孔，推开门来。

厅堂很小，浸着柔和的烛光，但布置华丽，与走廊的那副寒酸相形成强烈的反差。墙壁和天花板都镶着明亮的橡木，在烛光下显得金光灿烂，立即让人产生一种细细观赏的欲望。当你脚踏黑色大理石地面上铺着的精美的波斯地毯向前走去，可见高大的窗子拉着淡黄缎子窗帘，更增添了温馨恬适之感。家具不多，一只镶银箱柜正对着壁炉；五六只精雕细镂的厚木凳子散放四处。

年轻姑娘以目询问女佣。

“您得耐心等一会儿，德波拉小姐。塔克夫人让我告诉您，陛下还没回来。”女佣说完，施了一礼，退了下去。

德波拉解下斗篷，坐下。她莫名其妙地感到有点恶心，仿佛胸口堵着什么，有点像小时候偷吃了厨房里的满满一罐李子酱似的。胡扯！不过，今天确实是有点这种感觉！她耸了耸肩，颤抖的指头不停地松松攥攥。她匆匆地祈祷几句，然后，使劲儿地深吸着气，又祈祷一番……她不知如何压制住局促不安。女王召她来干什么？肯定是有要事，甚至是非常重要的事！她姨妈今天早上显得十分激动，上帝啊！姨妈平常可不这样。会不会……会不会是她俩久久盼望的那个机会来了？会不会是她突然觉得那无穷无尽的苦等干熬的日子结束了？

她是十七年前在哈特菲尔德村出世的。

对于母亲，她几乎没有印象了，只记得长着一头苍白卷发的母亲，嘴角常挂着几乎是童稚般的苦笑。至于父亲，让他见鬼去吧！她压根儿没见过面。然而，她的那一头似栗子皮般闪亮的红褐色秀发、她的机敏以及那使她不甘寂寞的傲

岸，大概是父亲遗传给她的。“他肯定是位贵族老爷！”塔克夫人看着外甥女的那双极其高贵而漂亮的白手常爱这么说。不管他是贵族还是强盗，反正德波拉的母亲萝丝·梅森已经把这秘密带到坟墓中去了。

萝丝是哈特菲尔德村马蹄铁匠的小女儿，当年曾是一位弱不禁风而楚楚动人的少女，举止文静安逸，看不出她竟会干出风流韵事来。然而，十六岁时，她突然失踪，不知去向。家里派人四处寻找：一些农民，拿着长矛和长柄叉，一直寻到人说有鬼的几英里大的沼泽的山脊，仍不见踪迹，因此，^⑧各家各户紧闭屋门。可怜的父母悲痛万分，深信女儿被鬼拖去。可是，不久，12月的一天夜晚，她回来了，脸色苍白，犹如覆盖草地的皑皑白雪，对亲友的提问，始终一言不发。然而，半年过后，萝丝生下一个漂亮的小囡，这下子真相大白了。该死！即使阴曹冥府真的群魔乱舞，但就男人的记忆所及，不会闹出孩子来的呀！好啊，是哪个坏小子干的？马蹄铁匠暴跳如雷，又恫吓又哀求，但毫无作用，萝丝自始至终不开口。家里人渐渐地接受了这个没父亲的弃儿——被萝丝唤作德波拉的漂亮小囡。为什么不取个普通点的名字，叫简·玛丽或利齐？为什么叫这么个发音奇特、犹如感恩歌声的名字？

“干嘛叫这个名字！”梅森先生恶狠狠地说，“是不是因为牧师有时候称我们的女王为‘新德波拉’，你就给这个私孩子取这么个名儿？你是不是痴心妄想，让她名扬天下！”

五年后，萝丝忧郁成疾，死去了。

梅森家的长女简姨妈来把德波拉抱走了，从此，小丫头便永远地离开了家乡。

对小姑娘来说，真是震惊不已，难以置信。

遗忘是儿童的一大长处，因此，当姨妈将她像童话中的仙女似地领进这一座座高大无比的宫殿里时，她的眼泪很快就干了。白厅、里歇蒙、汉普顿宫廷，这一座座豪华的宫殿，灯火辉煌，园中百花争艳，人人绫罗绸缎、遍体飘香……实际上，小孤女至今所见的是建在荒地上的那一间间烟熏火燎的矮屋低檐及其衣衫褴褛的住户，从未想到过世间竟有这等好去处，竟有这等穿金戴银的美人儿，真是美不胜收！而且，并不是为了御寒遮体，纯粹是为了穿著打扮。姨妈竟然能够进这种地方！上帝啊！她一定是个大人物！

说实在的，简·塔克只能从侧门出入，而且德波拉两只小脚站在一张凳子上；从仆人住处的栅栏缝隙间，很快便发现姨妈与她羡慕的一位美妇人之不同。

“啊！您说，姨妈，我求求您，您说呀，您是怎么来到白厅的？”

“你还太小，孩子，而且，这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了！好吧，你还记得哈特菲尔德村里耸立的那座城堡吗！”

“是的！她很高兴回忆那座高大的红砖宅第，那儿常常传来马儿奔腾的声音，打破村中的寂静，城堡后身还有一座小巧的花园，开满金盏花和勿忘草，去年春天，她和母亲还偷偷地溜进去采花呢。

“好吧！当我有你三个这么大的时候，你外公想法让人把我召来替陛下干活。啊！那时候，陛下还只是位公主，而且，真可怜！非常地不幸，可以说是她妹妹——那个该死的玛丽的囚犯！算了，别提这个了，你没法明白的。总之，陛下当时孤苦伶仃，身边尽是奸细，可她竟然器重了我。”

说这话时，简·塔克喜形于色，自鸣得意，身子一挺，宽大的黑呢衣服的尖下摆向外甥女伸过去。

“后来呢，姨妈？”

德波拉咬着小拳头，呼吸急促地等着姨妈说下去。

“你知道，从那时候起，我就没再离开过她。我睡在她房间的一张草垫子上。我替她穿衣梳头。她一头秀发，又细又亮，真像是纯金编织的，德波拉！然后，我就听她倾诉。啊，我的公主！她向我吐露了一些非常动人的事。她是那么精明。后来，她感到我不会背叛她。就这样过了两年，有一天……”

“出什么事啦，姨妈？”

“等一下，孩子，别催我，让我好好回想一下。”简·塔克眯缝起眼睛，声音显得很遥远，“那是1558年11月，确切地说，是17日……那天下午，天气不好，天空乌云翻滚，灰濛濛的水汽笼罩着村子。可是，我那天不怕地不怕的公主坐在一棵橡树下，静心地在看书。实话告诉你，孩子，比她更有学问的人，世上没有！我们呆在那儿，她在潜心读书，我缩在一堆旺火旁边，呵着冻得发僵的指头。突然间，一伙贵族像苍蝇似地围住我们，跪在她的面前宣称，她成了女王。他们满身泥污，从白厅跑来，禀报她说：玛丽当天早上死了！仁慈的上帝，多么开心！我们收拾好行装，就这么来了伦敦。”

“那后来呢？”

“后来？该死！我就一直艰苦地干活儿呗。干活儿，你知道，我只知道干活儿！后来么，我就嫁给了我的塔克。五年前，你出世的那年，陛下委任我为第一侍女。愿上帝赐福

给她，这是多大的荣耀！……现在么……喏，现在，你来了，孩子！”

年轻姑娘猛地一颤。

远处，砰地一声门响，打断了她的思绪。

她站起身，向门口跑去；不是她进来的那扇，而是对面与女王寝宫紧连着的那扇门。她耳贴住门板，听着……寂静之中，有轻轻的脚步声响。也许是个仆人，肯定不是陛下：女王驾临，必声震屋瓦！

德波拉叹了口气，走到窗前。夜空里，传来一只猫头鹰的叫声。她不觉一怔，慢慢地向坐凳走去，停在一面嵌于银圈内的又圆又薄的威尼斯镜子前，漫不经心地看着镜中的人，消磨时间。她提不起精神，只是习惯地对镜端详，因为到目前为止，还没有一个男人说过她有多么漂亮，她还是个乳臭未干的小姑娘，显不出女性的娇媚。当然，她明知自己长得俊俏，但却对这张漂亮的脸蛋对男性究竟有多么巨大的诱惑力，一无所知。她生就一张鹅蛋脸，白皙光亮；美目明眸，海水般湛蓝，含情脉脉，炽烈火热，长长的睫毛，更增添了双眼的灵气。一只笔直的小鼻子，透着聪颖，一头红褐秀发和一张状如果肉质的微翘的大嘴，充满了肉感，与她那窈窕淑女的线条形成鲜明对比。

德波拉淡然一笑，转过身来，开始在房中踱步。她秀眉紧锁，烦躁地抻着花边袖口。上帝！她宁愿用她爱如性命的那只漂亮首饰——石榴石手镯作为交换，只要马上能得知陛下下的用意。老这么等着，真叫人难受！她又叹了口气，重新坐下。

一，二，三……喏，要是数到一百，那只该死的猫头鹰没叫的话，那就一切顺利。是迷信？不是！只不过是她常玩的一种预卜吉凶的游戏。

六十……七十……

德波拉霍地站起。

远处传来皮鞋的笃笃声，夹杂着一个响亮的声音发出的诅咒。上帝！陛下驾到！

她呼吸急促，没敢再想。九十一……九十九……

门开了。

塔克夫人笨拙而又自以为了不起地走了进来，像平素那样，穿着一身黑衣服，粗大的金链吊在胸前。

她撅起嘴，吻了一下外甥女的额头，面带喜色地打量着德波拉，与那张可憎的老脸很不协调。

“咱们成功了，孩子！”塔克夫人从容不迫地说。

“姨妈，快说呀。”

“别急。女王要是看见你这个毛躁样儿，会怎么想呀？是的，咱们总算成功了！后天，你将去执行使命。”

“使命！”

上帝！朝思暮想的事，一旦来到，又不知是喜是忧，只觉得呼吸短促！德波拉两腿绵软，一屁股坐在了凳子上。

“姨妈，这使命……”

“这个么，孩子，不该我告诉你。陛下一会儿会亲自交代的。现在，你听着，咱们还有点时间。”她把手重重地放在外甥女的肩头。“你的机会来了，德波拉，别错过了！正如我那可怜的塔克常说的——愿他永远安息！——烤肉不会自天而降！”

尽管德波拉心慌意乱，还是忍不住暗自好笑。姨父死了之后，就完全变成了一个很听使唤的丈夫了，姨妈想说什么都要借他的口。可是……除了背着妻子花天酒地而外，这个可爱的男人还能干些什么！

德波拉感情冲动地站起来，搂着姨妈：

“您放心，姨妈，我不会辜负您的好心的。”

“但愿你能这样，孩子。你必须成功。你想想，你如果失败了，我会有多尴尬！因为为了你，我可没少费心思。喏，唉！我知道，我一直跟你唠叨个没完，但是，遇到今天这种情况，我还得跟你再唠叨一遍。当我把你从哈特菲尔德带出来的时候，我当时就明白，你与众不同。我从哪儿感觉到的呢？平民百姓有他们的本能。因此，我把我全部的雄心都移到你这个小子身上。我么，现在这个地位我早就有了，我已经登峰造极了，没什么更多的欲望了。而你……像你这样举止温柔可爱，又这么聪明，你不是当女佣的人。啊！我把事情搞得很好。我心想：‘简，在我们这个世界上，只有一个人可以帮助我们，就是陛下！’你要记住，我是怎样一步一步地把你领到她的身边，让她注意你的。仁慈的上帝！我不是自吹自擂，我可没有少等少盼啊。于是，有一天，奇迹出现了！女王终于决定……”

确实是个奇迹！没有其它的词儿可以表达得了。

德波拉回想起，十岁的时候，她离开了白厅仆人的住处，来到连接斯特兰德的一条安静街道弗利特街的一栋不为人注意的住所。姨妈不在身边了！甭想再跟在姨妈屁股后面，在宫殿走廊里欢蹦乱跳了！成天一个人呆着，由一对仆人夫妇像对千金小姐似地伺候着，而且有严厉的老师们管教。

着。她的新生活就这样开始了，是一种用功读书、平淡无奇的生活，除了一摞摞书籍和白胡子老先生而外，没什么可消遣解闷的。

老师什么都教。她当时是那样地无知，但也极其贪婪地要学。先学初浅的，然后是系统学习。科学、发音奇特的古文和外语、千奇百怪的历史、令人不禁顿生遐想的地理，她都满腔热情地去学习。因此，当她时不时地去白厅拜见女王时，陛下总是对她报以微笑。后来，啊！后来的事是多么激动人心！骑术、枪法、舞蹈，可是也有令人生厌的礼仪课。她费了九牛二虎之力，一遍遍地纠正自己的举手投足。“施礼，落座，移步……不对，错了，德波拉小姐！潇洒点，高雅点，见鬼！重来！”还有那笑不露齿，必须用丝扇优雅地遮挡，对仆人得稍稍保持点距离的语调声气，以及其它各种各样的行为举止，她曾一遍遍地认真地学。现在，对她来说，真是易如反掌。是的！为了变成今日的德波拉，她确实没少努力，而且也……

塔克夫人仿佛猜到外甥女的思想似的，接着说道：

“嗯，孩子，咱们走过了多少的路啊！这下好了，咱们可以高兴了。天哪，谁会料到梅森家的私生女有一天会跻身于我们女王的间谍的行列！”

“大话别说早了！会带来不幸的。”

“说早了！我倒要请问你，早什么？陛下培养你，让你接受公主的教育，而且是她自己出钱，花了七年的时间，难道不就是为了这个目的？难道不是为了确信你对她忠心耿耿，让你到处成为她的耳目，她才这么做的吗？”

间谍，秘密机构——完全独立于警察署、直接听命于女

王的组织。其成员都是谁？天机不可泄露！他们的义务不就是要藏而不露吗？他们的任务……说实在的，德波拉并不太清楚。搞情报，当间谍……这全都很笼统，不过，当她获知陛下要让她干什么的时候，她有多么高兴和自豪啊！这是一种比她现有生活更加激动人心的生活，可以说是一种充满冒险、刺激的游戏，而且也是一种她可以寻到无数机会使自己对恩人和英国有用——也许不可或缺——的一个被信赖的岗位。上帝！谁不羡慕她呀？然而，任凭想象飞驰和面对现实毕竟是两码事。为什么不老实承认呢？她突然间感到极其害怕。

“是呀，当然，”她有气无力地回答塔克夫人说。“但是……噢，怎么跟您说呢？一下子重任在身，让人害怕，姨妈。一想到几分钟过后……”

“呸，胡说八道！你给我住嘴！纯粹是孩子气，一会儿就会好的。我了解你。你比整个宫廷里的所有饶舌的傻大姐们加起来都更加冷静和勇敢。不过，你必须去。先打扮一下。”

塔克夫人以挑剔的目光在检查德波拉的衣著，轻轻地拍了几下她的深紫色呢绒裙。那是一条年轻姑娘穿的裙子，干净平整，酥胸微凸，紧贴着苗条的腰肢，下摆打着直褶。

“还可以，”姨妈说。“这条裙子挺好，落落大方。弄不清女王是否喜欢娇媚，不过，她最讨厌别的女人妖里妖气。绝不能惹她生气。你脸色怎么这么苍白！陛下可是最喜欢颜色光鲜的！”

德波拉急忙跑到镜前，使劲捏了捏面颊，匆匆地将从细麻布头罩漏出来的一绺秀发拢好。

“喏，这样行了吗？”她焦虑地问，脸上突然放光。

“嗯。”塔克夫人终于笑了。“你现在完全像朵牡丹花了！”

塔克夫人走近外甥女，以少有的激动搂抱住她：

“到时候了，孩子。上帝保佑你！别让我失望。”

一条走廊……另一间屋子，烛光把一个巨大的身影映衬到金灰幔顶的天花板上。影子在动，在转过脸来。

德波拉手心冒汗，双腿颤抖，规规矩矩地施了一礼。

女王就在面前。

2

“啊，你来了，孩子。该死！替我把扣子解开，塔克夫人！我憋得慌。”

塔克夫人不敢怠慢，在三名女仆的帮助下，赶紧伺候着，动作灵巧娴熟。

使命呢？什么使命？

在心中念叨了上百次的这个词，像惊弓之鸟似地在寂静之中扑腾着。

够了！

必须镇静。这么心慌意乱简直可笑！如果是一名女仆倒还情有可原，但对她这个未来的大间谍来说，就太不相称了。别再去想它！要不就想点别的，别绕进这个她自己无法回答的问题里面去。

德波拉悄悄抬起低着的头。

上帝！替女王宽衣用得着这么磨蹭吗？不过，女王的装束真是巧夺天工！德波拉满怀崇敬地瞄了一眼花冠状裙撑，上面缀满了珍珠、钻石、红宝石，锦缎服上也嵌满着泪珠状饰物，在熠熠发光。衣襟上、袖口上、腰间，全都镶满了珍珠、钻石和红宝石。德波拉眨巴了几下眼皮，惊诧地望着陆